

103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外交領事人員
及外交行政人員、國際經濟商務人員、
民航人員及原住民族考試試題

代號：51440

全一頁

考試別：原住民族特考

等別：三等考試

類科組：衛生行政

科目：衛生法規與倫理
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請以黑色鋼筆或原子筆在申論試卷上作答。

- 一、試依據優生保健法第 9 條，說明懷孕婦女經診斷或證明有那些情事之一者，得依其自願，施行人工流產。(25 分)
- 二、依據衛生福利部組織法第 2 條及 5 條規定，試分別說明衛生福利部掌理事項及其次級機關之業務。(25 分)
- 三、試依據菸害防制法第 15 條及 16 條，說明那些場所全面禁菸；那些場所除吸菸區外，不得吸菸；以及吸菸區設置規定。(25 分)
- 四、依據藥事法第 65 條、68 條、69 條及 70 條規定，說明藥物管理廣告之定義及其不得以何種方式為之。(25 分)